

2022 年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
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单位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的下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主要承担疾病预防等公共卫生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基本医疗服务。主要工作任务是提供社区预防、社区保健、社区医疗、社区康复、社区健康教育和社区计划生育以及承担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和批准的其他社区卫生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后勤保障科、门诊一组、门诊二组等九个科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5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33.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54.65	本年支出合计	3,085.5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预结转	30.91		
收入总计	3,085.56	支出总计	3,085.5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4	公共卫生	429.43	429.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48.52	348.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0.91	8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85.56	1,285.99	1,799.5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7	15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67	15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11	10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6	5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3.89	1,134.32	1,799.57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504.46	1,134.32	1,370.14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504.46	1,134.32	1,370.14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29.43	0.00	429.43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48.52	0.00	348.52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0.91	0.00	80.91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5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33.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54.65	本年支出合计	3,085.56
四、上年预结转	30.9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85.56	支出总计	3,085.5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085.56	1,285.99	1,799.5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7	151.6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67	151.6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11	101.1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6	50.5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933.89	1,134.32	1,799.57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504.47	1,134.32	1,370.14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504.47	1,134.32	1,370.14
[21004]公共卫生	429.43	0.00	429.43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48.52	0.00	348.52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0.91	0.00	80.91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285.9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85.99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0.0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47.8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1.1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0.5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0
[30114]医疗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44.4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0.00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5.00	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799.5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10.6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6.5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5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8.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42.52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42.85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9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51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04] 手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5.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15.20

注：表中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单位 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285.99	1,285.99	1,285.9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85.99	1,285.99	1,285.9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85.99	1,185.99	1,185.9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表中支出项目类别，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799.57	1,799.57	1,799.57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799.57	1,799.57	1,799.57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海珠区)	246.00	246.00	24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构建以家庭签约服务团队、慢病健康小屋、重点人群体检、医联体建设、网络跟踪平台以及双向转诊制度组成的社区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模式,对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卫生协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全体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社区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情况以及完成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紧

单位 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急医学救援工作任务,应对下一步有可能出现的各类疫情和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安定的社会秩序。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医务防疫工作经费补助	30.91	30.91	30.91	0.00	0.00	0.00	0.00	确保高质量有序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有效建立人群免疫屏障。
药品支出	757.00	757.00	757.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药品全部通过广州市药品集团采购平台采购,实行基本药物制度,执行零差价,满足所有门诊病人基本用药需求,解决居民看病贵问题。优先选择国家基药,同时严格控制抗菌素和静脉注射的比率,保障居民用药的安全、有效、低价。

单位 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医疗服务业务经费	613.14	613.14	613.1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基本医疗服务项目,提升机构人才素质,强化人员培训,改进服务流程,提高辖区居民健康水平,改善居民健康理念与保健意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102.52	102.52	102.5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构建以家庭签约服务团队、慢病健康小屋、重点人群体检、医联体建设、网络跟踪平台以及双向转诊制度组成的社区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模式,对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卫生协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全体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注：表中支出项目类别，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085.56万元,比上年减少935.68万元,下降23.3%,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相关规定,压减公用经费和医疗服务业务经费、药品支出等项目支出;支出预算3,085.56万元,比上年减少935.68万元,下降23.3%,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相关规定,压减公用经费和医疗服务业务经费、药品支出等项目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00万元,比上年增加2.5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增购置一台负压救护车用于新冠密接者转运工作等,燃料费等费用相应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比上年增加2.50万元。)比上年增加2.5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增购置一台负压救护车用于新冠密接者转运工作等,燃料费等费用相应增加;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07.7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6.7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81.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714.0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991.56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5.20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海珠区）	348.52 万元	通过构建以家庭签约服务团队、慢病健康小屋、重点人群

		体检、医联体建设、网络跟踪平台以及双向转诊制度组成的社区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模式，对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卫生协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全体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	-----------------------------------------------------------------------------------------------------------------------------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